

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临时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临时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5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商 MALL A 座 8 楼会议室（武汉解放大道 690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潘洪祥董事长

6.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438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12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26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人数	4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71,335,625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39,767,294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1,568,331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7,754,6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524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9007%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242%
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5079%

备注：上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湖北华隽律师事务所姚远、王娟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延期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一） 表决结果：通过。

(二)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股东	148,158,994	86.4730%	23,096,231	13.4801%	80,400	0.0469%
中小股东	24,577,996	51.4673%	23,096,231	48.3643%	80,400	0.1684%

本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武汉汉通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 207,694,8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0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华隼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姚远、王娟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 关于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6 日